

彰化縣教師會 函

地址：51050彰化縣員林市永興街113號
承辦人：秘書汪秀瑄
電話：048382438
傳真：048382436
電子信箱：cta92199@yahoo.com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田中鎮新民國小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1月10日
發文字號：110彰縣教師字第110000018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研習課程表 (0000183A00_ATTCH1.docx)

主旨：請貴校協助公告110年11月24日（星期三）新修正教師法暨其子法法制運作專業實踐之教師研習，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0年5月3日臺教授國字第1100043519號函辦理。

二、研習資訊如下：

- (一)指導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- (二)主辦單位：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全國教師會
- (三)承辦單位：彰化縣教師會
- (四)協辦單位：彰化縣教師職業工會、彰化縣立成功高級中學
- (五)研習日期：110年11月24日（星期三）下午1：00-4：30。
- (六)研習地點：彰化縣立成功高級中學成功大樓1樓視訊中心。



(七)研習代碼：3284537，請上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。

三、請各校派員參加並惠予公假排代。

正本：彰化縣國民小學、彰化縣國民中學、彰化縣國立高中職、彰化縣立高中職、彰化縣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本會自存



理事長 方仁瑞



裝

訂



線